

因應語發法修訂之課綱草案(第二波)-網路論壇意見彙整表

說明：意見之彙整請依以下原則處理

一、以每日彙整資料為原則。

二、意見之彙整可依：(1)情緒性發言；(2)單純表達意見；(3)具建設性意見；(4)其他等類別進行分類，表單之「意見類別」可以代號區分之(分類僅作內部參考)。

更新時間：2021/2/6 10:18 AM

序號	討論區	提出日期及時間		發言者姓名	意見類別	內容/論壇回覆意見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1	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草案)	07/13/2020	11:20	Tzuwei (張慈韡)	3	<p>主旨：因應本土語言2學分加入，懇請集中式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美術班之部定必修內，綜合活動領域及健康與體育領域，給予彈性2學分，分別調整為2-4學分及12-14學分。</p> <p>內容：</p> <p>(一) 因應本土語言 2 學分加入迫切建議集中式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美術班及藝術才能班之部定必修內，綜合活動領域及健康與體育領域，給予彈性 2 學分，分別調整為 2-4 學分及 12-14 學分。</p> <p>(二) 集中式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美術班之選修學分數為 30-34 學分，遠遠少於各種班別之 60-86 學分範圍。藝術才能班選修學分合計也只有 26-46 學分，不能再減選修學分。選修課程包括加深加廣、補強性、多元選修課程，同時也係提供學生職涯試探機會，開設於選修課程中。若集中</p>	<p>一、感謝提問。</p> <p>二、本次課綱研修僅針對國家語言發展法立法修訂增列「本土語言/臺灣手語」為部定課程，並對應調整學分數區間、團體活動或彈性學習時間之學分數(節數)。</p> <p>三、有關提問之領域與學分數，此為 108 課程綱要設計的課程架構，故非屬本次文字修訂範圍，本案會彙整相關意見，供課程審議大會參考，並將納入後續課綱修訂之參酌。</p>

序號	討論區	提出日期及時間		發言者姓名	意見類別	內容/論壇回覆意見	課綱研修小組回應
						<p>式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班及藝術才能班選修學分太少將非常不利於形塑學校教育願景及強化學生適性發展。</p> <p>(三) 建議集中式藝術才能資賦優異美術班之部定必修內，綜合活動領域及健康與體育領域，給予彈性 2 學分，分別調整為 2-4 學分及 12-14 學分。此次建議修正只增加彈性，建議修正領域學分數皆仍有保留一半以上，並不會違背原領域放置於部定必修之目標，懇請委員務必聆聽一線老師心聲，協助支持與調整。</p>	
		07/14/2020	15:19	Afa (陳裕發)	2	<p>主旨：認同此一建議</p> <p>內容：認同此一建議</p>	謝謝指教。